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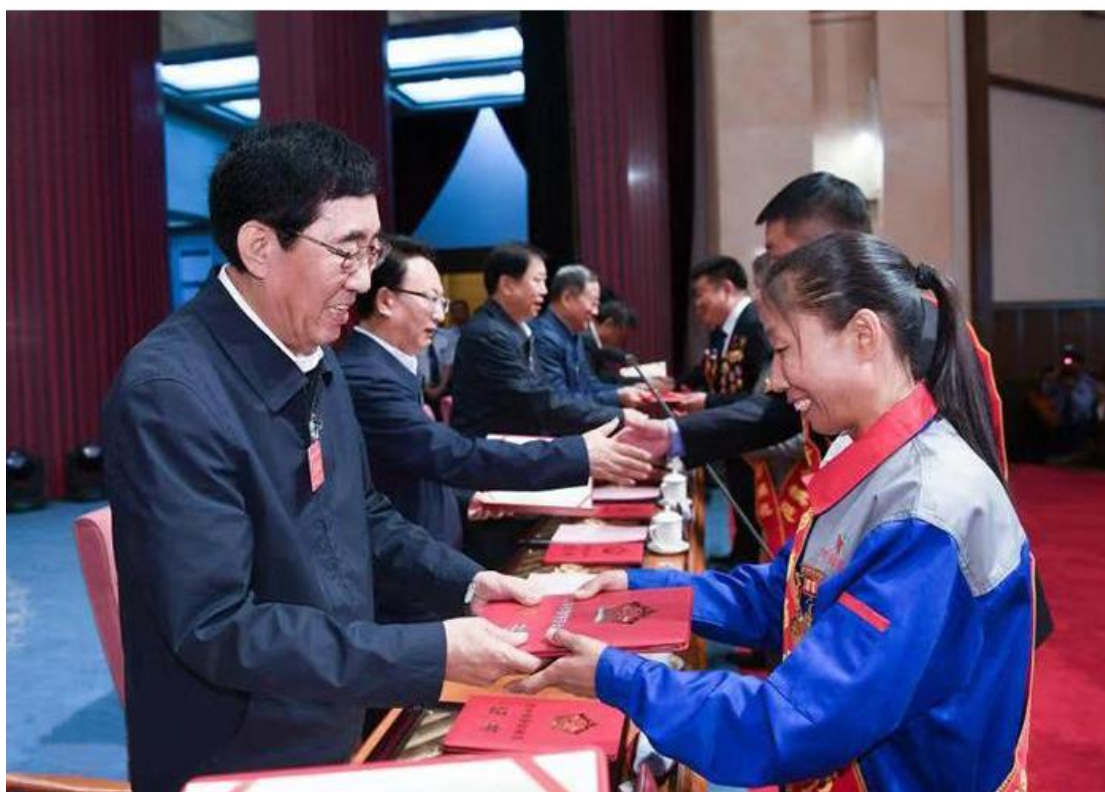
喜报：宽城区人民法院被中共吉林省委、省政府评为模范集体

9月19日下午，吉林省劳动模范表彰大会在省宾馆隆重召开，会议表彰了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。宽城区人民法院被中共吉林省委、省人民政府评为省模范集体，全省仅有两家法院获此殊荣。

荣誉的取得，印证了宽城法院坚定信念、勇于创新、敢于担当、奋勇争先的精神。近年来，宽城法院紧紧围绕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”的工作目标，坚持公正司法、司法为民，按照“以审判为中心，以全面提升审判质效为目标，以科技强院、规范管理为手段，以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为动力，以队伍建设作保障，全力打造阳光智慧现代化法院”的工作思路，圆满完成各项任务。三年来，先后被北部战区五省（区）、最高人民法院评为涉军维权先进集体、军队全面停止有偿服务工作先进集体；被省委政法委评为扫黑除恶先进集体、被省法院评为学术讨论会组织工作先进集体；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劳动模范先进集体、精神文明先进集体，被共青团长春市委评为优秀团总支，被市法院荣记集体三等功。

工作中，宽城法院依法履职尽责，维护公平正义，妥善

审结了全省影响最大、涉案金额最多的东盟集团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。依法快速审、执结6个项目168件涉军停偿案件，保障部队停偿任务如期圆满完成。执行工作率先探索实行执行流程“分段集约”与团队负责相结合的工作模式和“网络议价询价+网拍”新模式，全力破解执行难，执行的毛某排除妨害纠纷案被中央电视台、《人民日报》等多家媒体进行报道并参评年度全国推动法治进程十大案例；推进司法改革方面，积极探索以审判为中心的刑事诉讼制度改革、司法社工出庭和全流程网上办案等改革项目。同时，全面落实司法责任，强化司法权力监督制约，落实院庭长办案、审委会改革、法官专业会等制度，促进审判体系和审判能力现代化；在服务大局、服务民生方面，妥善化解了华大城房地产、团山房地产等多家涉众型群体纠纷。高度关注民营企业发展，三年来，为民营企业收回欠款近10亿元，促成十几家企业融资成功。加强诉源治理，设立诉前调解室和律师调解室，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、诉前调解等服务，开展工作以来，共接待咨询群众3000余人次，为老弱病残人员免费代写文书百余份，在立案前化解纠纷300余件，得到了群众的高度认可；在加强队伍建设方面，深入开展“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等活动，有1名干警被评为吉林好人、1名干警被评为长春好人、1名干警被评为宽城好人标兵。







吉林省模范集体

荣誉证书

授予：长春市宽城区人民法院

吉林省模范集体

称号



中共吉林省委 吉林省人民政府

2019年9月